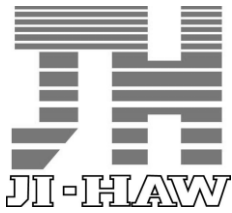


股票代號：3011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Ji-Haw Industrial Co., Ltd.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 53 號(本公司會議室)

# 目 錄

	頁 次
<b>壹、開會程序</b>	1
<b>貳、會議議程</b>	2
報告事項	3
承認事項	3
討論事項	4
臨時動議	4
散會	4
<b>參、附件</b>	5
附件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5
附件二、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9
附件三、108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10
附件四、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30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31
附件六、『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33
<b>肆、附錄</b>	39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正前全文	39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全文	43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6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 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 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 53 號(本公司會議室)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三）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討論事項

（一）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二）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報告事項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鑒察。

說明：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5 頁至第 8 頁)

二、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報請鑒察。

說明：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 9 頁)

四、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情形報告，報請鑒察。

說明：109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9 年 4 月 8 日起至 109 年 4 月 17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於受理期間未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陳致源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2.上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及附件三。(第 5 頁至第 8 頁及第 10 頁至第 29 頁)

3.提請 承認。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1.依據公司法第 20 條、228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規定辦理。

2.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30 頁)

3.提請 承認。

決議：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項目暨公司法修正，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 31 頁至第 32 頁)  
3.提請 討論。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證交所 109 年 1 月 2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80024221 號，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 33 頁至第 38 頁)  
3.提請 討論。

決議：

## 臨時動議

## 散會

## 附件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2019 年，全球景氣在這最詭譎多變一年半裡，經歷了飛彈危機美朝互嗆-東北亞不確定性、中國大陸一路一帶裙帶效應，美中貿易戰不斷拉扯談判-再到武漢肺炎的全球傳播封城…等諸多不確定因素干擾，以致成長力道未如預期。根據 Gartner 或者 IDC 的研究數據顯示，2019 年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下滑，這是有史以來個人電腦連續數年的連續衰退。由於沒有創新式產品推出和消費者需求的減弱，主要電腦品牌廠商對於 2019 年景氣仍未能樂觀看待，紛紛調降 2019 年的出貨目標，連帶影響零組件相關產業之成長預期。同時，中美貿易戰大陸調整內外需及產業結構之政策影響下，中國經濟成長動能自外銷轉至內需，又受兩岸政治的影響，造成製造業人力成本不斷墊高，直接人力取得亦越顯困難。

我國產業腹背受敵，主力產品又面臨低價高規的趨勢影響，獲利空間大受侵蝕，如何跳脫以往製造業思維，轉向結合技術整合與服務之商業模式以創造附加價值，相信是未來決勝關鍵。面對外部市場及產業環境的快速改變，今皓惟有跟隨趨勢潮流更加戰戰兢兢，持續技術及管理上的精進，並強化在市場面、客戶面、產品面、製程技術及管理面之變革速度才能維持穩健成長並達成營運目標。

IDC 預測，未來影響臺灣 ICT 市場的趨勢還是圍繞著自動車無人駕駛、行動網路 5G、工業自動化 4.0、邊緣運算和社群網路物聯網等大驅力。尤其生產地的多元化轉移至中國以外分散已成必然之路，今皓以擅長之產品技術及生產技術，與客戶共同開發符合客戶之新世代電線組，已獲得終端客戶之驗證確認。在前述市場趨勢下，滲透至消費性產業、汽車產品、醫療產業之應用情境。今皓產品線未來亦將以整合其它廠商技術以提供客戶所需之整體技術服務。

未來數年電線組零件將漸趨成熟統一化超高頻化，美觀化與人性化，業界也將進一步整合，爆發性成長將不可避免，陸續切入技術解決方案，不但為傳統製造業形塑新的面貌，亦將對科技與消費生活應用帶來無限的可能。今皓未來將更積極結合不同產業背景之合作夥伴深化相關領域之產品及服務，為居住及生活品質優化盡一份企業責任。

外部環境雖然仍難樂觀，惟競爭壓力適足以不斷提醒我們在經營上的不足之處。今皓有信心以專業技術、快速反應以及持續精進的經營管理能力，延續既往價值，並創造更高的投資效益。

##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 營業收入：108 年度營業收入淨利為新台幣 1,349,993 仟元，較 107 年度淨利 1,493,314 仟元減少 143,321 仟元。
2. 稅後純損：108 年度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87,984 仟元，較 107 年度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33,314 仟元增加 54,670 仟元。

108 年度預算執行達成率均符合預期。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26,550	(108,070)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11,239)	(12,071)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8,525)	60,347
資產報酬率	(4.58)	(1.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8.00)	(2.84)
純益率	(6.52)	(2.23)
每股盈餘(元)	(0.78)	(0.30)

###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研發成果：

1. Type C 快速高瓦數、HDMI 2.1 及 USB 3.2 相關線材及傳輸線組
2. 主動式光纖 SFP、CSFP 成品開發、MPO 線材研磨及對位技術
3. FFC 線組之超高頻 5G、10G 研發與汽車用線開發導入
4. VR 長距離使用之光纖線材主動式組套件之傳輸線組
5. 汽車主線組開發及導入量產
6. 電子類之小成品-各種界面之轉接器、汽車類面板使用…
7. 線材超高頻測試設備導入

## 二、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營運：強化管理資訊系統，改善經營管理資訊整合效能；加強人才招募及培訓；強化全球運籌管理；精進成本及費用控管。
2. 產品：PC/NB/平板電腦/監視器/伺服器及週邊設備之連接線；網路遊戲機之連接線；液晶電視及液晶螢幕之連接線；通訊/辦公室設備/網路系統之間之連接線；光通訊產品主動式元件及轉換器；機械/車用之連接線器組；汽車用電路組裝代及車用線材組；環保設備及零組件生產及銷售；環保



材料導入等。

3. 銷售：客戶關係管理；能源/醫療/生技/車用/工業/家電/辦公設備/雲端中心應用等新市場客戶開發。
4. 研發：持續開發趨勢型、利基型產品；結合外部研發資源以快速開發各應用別產品；製程自動化設備開發導入；建立前期產品開發品質管理程序 (APQC)。
5. 生產：強化不同區域的生產能量及其供應鏈, 利用 IE 手法改善生產效率及合理性；改善產銷機制以平衡運用產能；持續推動高精密產品自動化生產及檢測製程；強化資訊工具應用能力以遠端即時監控即時改善效率及良率；外購/外加工之供應鏈管理。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與通訊產品用連接線之製造與銷售，主要係依本公司過去與客戶業務往來經驗及 109 年度第一季實際營運及接單情形並參酌全球經濟情勢日趨樂觀、光纖產品復甦，電子產品之推出。109 年度主要產品預估銷售值如下：

單位：仟 PCS

	108 年度實際數	109 年度預測數
連 接 線	51,967	55,250
光 纖 產 品	71	120
通 路 與 其 他	23	25
合 計	52,061	55,395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行銷策略

- (1)積極參與國內外商業展覽活動及研討會，以提升產品能見度並提升與同業合作機會。
- (2)針對利基型市場發展通路銷售能力。
- (3)積極培養異業產品領域客戶，平衡淡旺季銷售落差。
- (4)重視利潤管理，以善用既有產能並避免庫存積壓。

### 2. 生產政策

- (1)加強外部資源管理能力：篩選及輔導合適供應商、有效控管供應鏈即時性及品質良率、降低物料在途周轉。
- (2)強化產能預測及控管能力：改善產能預測精準度、平衡內外部產能。
- (3)強化物料管理能力：應用經營資訊系統改善物料及時性並降低物料庫存積壓、物料庫存水位警示及即時處理。
- (4)製程設備精度及自動化改善：生產設備及治具持續改善以提升生產品質及效能。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今皓深耕連接器傳輸線產業多年，具深厚之研發基礎及生產管理能力，未來發展之策略亦在此基礎下進一步延伸：

1. 以公司三十多年的研發基礎及中國國家評定認證之實驗室，經過國際知名品牌的認可供應商，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
2. 善用產品研發能力及生產基礎，並整合異業合作機會，從零組件延伸至組件/系統，從電腦週邊延伸至雲端中心產品/醫療生技/網通/工控/醫療/能源等具成長性之市場。
3. 深耕策略客戶，積極以合作開發、合作設計、量身訂製之接單生產，建立其他國際級大廠之合作關係，並配合客戶 time to market、time to volume 之反應速度，擴大客戶商機。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美中貿易戰之下中國大陸調整內外需及產業結構之政策影響下，中國經濟成長動能自外銷轉至內需，造成製造業人力成本不斷墊高，直接人力取得亦越顯困難。同時由於政策推動本土化採購，未來大陸同業之競爭壓力將成為主要影響因素。惟亦因汽車電子、環保節能、醫療生技等領域具政策面支持，如能順勢而為進入相關領域，研發新產品迎合市場地趨勢順向而行，從製造導向轉入技術整合及服務為主之策略，應可有效強化未來競爭力，並開啟廣大及長久之市場商機。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 附件二、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陳致源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情形，前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

謹 致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 進 燈



游 文 人



陳 柏 壽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2 月 2 7 日

## 附件三、108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

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配送倉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銷售模式之一為將貨物送至客戶指定之配送倉庫，客戶再直接至該倉庫提貨，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商品銷售係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顧客接受該產品時認列收入，由於配送倉庫之出貨領用管理係由物流中心監控，其管控流程較為複雜且 108 年度屬配送倉銷貨金額重大，因此將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客戶當中屬本年度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者，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配送倉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之客戶其交易明細中選取適足樣本，核對交易憑證，確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3. 針對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之客戶其應收帳款年底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4. 分析上述配送倉銷貨客戶 108 年底應收帳款天數是否落於授信期間內。

#### **其他事項**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

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5 日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8,157	11	\$ 189,981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02	-	41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	-	2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03,711	6	112,637	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3,353	-	8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三)	469,031	27	585,610	3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九)	23,768	1	33,23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084	-	251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306,366	17	359,151	1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七及十八)	22,906	1	25,15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20,778</u>	<u>63</u>	<u>1,307,274</u>	<u>67</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467	-	5,83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7,423	6	104,22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353,691	20	365,310	1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十五及十六)	74,848	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84,612	5	90,118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0,567	2	38,170	2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三、四及十七)	-	-	28,81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6,011	-	4,7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51,619</u>	<u>37</u>	<u>637,264</u>	<u>3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772,397</u>	<u>100</u>	<u>\$1,944,538</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 140,000	8	\$ 15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724	-	1,196	-
2170	應付帳款	419,580	24	456,134	2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53,692	3	59,80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6	-	10,55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五)	841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944	-	50,204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17,827</u>	<u>35</u>	<u>727,885</u>	<u>38</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4,534	3	46,90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五)	44,305	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177	-	10,07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6,106	-	3,83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73	-	4,25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5,295</u>	<u>6</u>	<u>65,06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723,122</u>	<u>41</u>	<u>792,949</u>	<u>41</u>
	<b>權益</b>				
3100	股本	1,127,192	63	1,127,192	58
3200	資本公積	226,697	13	226,697	12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86	1	23,58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793	13	220,793	11
3350	待彌補虧損	(462,611)	(26)	(377,806)	(19)
3300	累積虧損合計	<u>(218,232)</u>	<u>(12)</u>	<u>(133,427)</u>	<u>(7)</u>
3400	其他權益	(86,382)	(5)	(68,873)	(4)
3XXX	權益淨額	<u>1,049,275</u>	<u>59</u>	<u>1,151,589</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772,397</u>	<u>100</u>	<u>\$1,944,53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 三）	\$ 1,349,993	100	\$ 1,493,3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 二四）	<u>1,223,493</u>	<u>91</u>	<u>1,325,974</u>	<u>89</u>
5950	營業毛利	<u>126,500</u>	<u>9</u>	<u>167,340</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三、四、十、 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77,756	6	71,136	5
6200	管理費用	96,100	7	99,266	6
6300	研發費用	52,909	4	59,87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4,200</u>	<u>-</u>	<u>1,09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0,965</u>	<u>17</u>	<u>231,374</u>	<u>15</u>
6900	營業損失	( <u>104,465</u> )	( <u>8</u> )	( <u>64,034</u> )	( <u>4</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 二九）	10,183	1	16,0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二四及三一）	12,954	1	23,125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附註四 及十三）	( <u>562</u> )	-	( <u>153</u> )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三及二 四）	( <u>3,680</u> )	( <u>1</u> )	( <u>1,457</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8,895</u>	<u>1</u>	<u>37,561</u>	<u>2</u>
7900	稅前淨損	( <u>85,570</u> )	( <u>7</u> )	( <u>26,473</u> )	( <u>2</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 2,414)	-	(\$ 6,841)	-
8200	本年度淨損	( 87,984)	( 7)	( 33,314)	( 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一)	4,424	-	( 46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	( 19)	-	( 72)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附註四及 二五)	( 885)	-	205	-
8310		3,520	-	( 3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 17,850)	( 1)	( 9,457)	( 1)
8360		( 17,850)	( 1)	( 9,457)	(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14,330)	( 1)	( 9,789)	(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2,314)	( 8)	(\$ 43,103)	( 3)
	每股純損(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0.78)		(\$ 0.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累積虧損 (附註二二)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十三及二二)			權益淨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27,192	\$ 226,697	\$ 23,586	\$ 220,793	(\$ 358,232)	(\$ 113,853)	(\$ 45,075)	(\$ 269)	\$ -	(\$ 45,344)	\$ 1,194,69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4,000	14,000	-	269	(14,269)	(14,000)	-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1,127,192	226,697	23,586	220,793	(344,232)	(99,853)	(45,075)	-	(14,269)	(59,344)	1,194,692
D1	107年度淨損	-	-	-	-	(33,314)	(33,314)	-	-	-	-	(33,314)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0)	(260)	(9,457)	-	(72)	(9,529)	(9,789)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574)	(33,574)	(9,457)	-	(72)	(9,529)	(43,103)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127,192	226,697	23,586	220,793	(377,806)	(133,427)	(54,532)	-	(14,341)	(68,873)	1,151,589
D1	108年度淨損	-	-	-	-	(87,984)	(87,984)	-	-	-	-	(87,98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39	3,539	(17,850)	-	(19)	(17,869)	(14,330)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4,445)	(84,445)	(17,850)	-	(19)	(17,869)	(102,31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60)	(360)	-	-	360	360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27,192	\$ 226,697	\$ 23,586	\$ 220,793	(\$ 462,611)	(\$ 218,232)	(\$ 72,382)	\$ -	(\$ 14,000)	(\$ 86,382)	\$ 1,049,2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85,570)	(\$ 26,47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052	48,475
A20200	攤銷費用	205	20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200	1,093
A20900	財務成本	3,680	1,457
A21200	利息收入	( 2,291)	( 5,645)
A21300	股利收入	-	( 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126	( 24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562	15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77)	1,39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195	10,72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4,952	1,260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1,00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2,533)	( 713)
A31150	應收帳款	106,896	( 185,061)
A31180	存出保證金	76	( 2,827)
A31200	存 貨	33,053	( 73,5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357)	( 2,500)
A32130	應付票據	( 472)	( 970)
A32150	應付帳款	( 35,516)	81,8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6,659)	11,7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78)	( 3,3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4,912)	38,946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921	1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953	( 102,9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680)	( 1,4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2,723)	( 3,705)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6,550	( 108,0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7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769)	( 104,432)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244	115,975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94,124)	( 73,714)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94,265	68,2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股款	2,23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288)	( 23,9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38	85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464	( 15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297)	( 45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291	5,64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239)	( 12,0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0,000)	6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73	34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798)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 8,525)	60,34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8,610)	( 15,53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1,824)	( 75,33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9,981	265,31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8,157	\$ 189,9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配送倉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模式之一為將貨物送至客戶指定之配送倉庫，客戶再直接至該倉庫提貨，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商品銷售係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顧客接受該產品時認列收入，由於配送倉庫之出貨領用管理係由物流中心監控，其管控流程較為複雜且 108 年度屬配送倉銷貨金額重大，因此將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客戶當中屬本年度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者，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七。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配送倉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之客戶其交易明細中選取適足樣本，核對交易憑證，確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3. 針對 108 年度配送倉銷貨收入增加且金額重大之客戶其應收帳款年底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4. 分析上述配送倉銷貨客戶 108 年底應收帳款天數是否落於授信期間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5 日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95,992	6	\$ 75,040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26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	3,203	-	14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八及十七)	256,615	17	347,895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二三)	-	-	6,77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三)	-	-	53,576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38	-	30	-
1310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九)	68,161	5	86,323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729	-	3,7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26,738</u>	<u>28</u>	<u>573,515</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913,663	59	1,019,984	5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126,126	8	118,963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70,323	5	71,640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6,834	-	7,729	-
199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	34	-	2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16,980</u>	<u>72</u>	<u>1,218,600</u>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43,718</u>	<u>100</u>	<u>\$ 1,792,1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 140,000	9	\$ 15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724	-	1,196	-
2170	應付帳款	31,703	2	42,806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254,487	17	268,249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	16,035	1	19,0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	190	-	47,333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43,139</u>	<u>29</u>	<u>528,676</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44,534	3	46,900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五)	5,177	-	10,07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	1,593	-	54,871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304</u>	<u>3</u>	<u>111,850</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494,443</u>	<u>32</u>	<u>640,526</u>	<u>36</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7,192	73	1,127,192	63
3200	資本公積	226,697	15	226,697	13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86	2	23,58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793	14	220,793	12
3350	待彌補虧損	(462,611)	(30)	(377,806)	(21)
3300	累積虧損合計	<u>(218,232)</u>	<u>(14)</u>	<u>(133,427)</u>	<u>(8)</u>
3400	其他權益	(86,382)	(6)	(68,873)	(4)
3XXX	權益淨額	<u>1,049,275</u>	<u>68</u>	<u>1,151,589</u>	<u>6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43,718</u>	<u>100</u>	<u>\$ 1,792,1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 825,180	100	\$ 948,2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及二三）	<u>798,167</u>	<u>97</u>	<u>906,327</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u>27,013</u>	<u>3</u>	<u>41,880</u>	<u>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十五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46,944	6	41,751	4
6200	管理費用	43,940	5	46,337	5
6300	研發費用	16,075	2	20,16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u>406</u> )	<u>-</u>	<u>72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6,553</u>	<u>13</u>	<u>108,974</u>	<u>11</u>
6900	營業損失	( <u>79,540</u> )	( <u>10</u> )	( <u>67,094</u> )	( <u>7</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8,398	1	10,6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八及二五）	( <u>4,417</u> )	<u>-</u>	<u>1,639</u>	<u>-</u>
7050	財務成本	( <u>1,648</u> )	<u>-</u>	( <u>1,457</u> )	<u>-</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 <u>13,133</u> )	( <u>2</u> )	<u>20,192</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10,800</u> )	( <u>1</u> )	<u>31,051</u>	<u>3</u>
7900	稅前淨損	( <u>90,340</u> )	( <u>11</u> )	( <u>36,043</u> )	( <u>4</u> )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十九）	<u>2,356</u>	<u>1</u>	<u>2,72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損	(\$ 87,984)	( 10)	(\$ 33,314)	( 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五)	4,424	-	( 46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9)	-	( 72)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附註四及				
	十九)	( 885)	-	205	-
8310		<u>3,520</u>	-	<u>( 332)</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 17,850)	( 2)	( 9,457)	( 1)
8360		( 17,850)	( 2)	( 9,457)	(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14,330)	( 2)	( 9,789)	(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淨額	(\$ 102,314)	( 12)	(\$ 43,103)	( 5)
	每股純損(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78)		(\$ 0.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累積虧損 (附註十六)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十及十六)				權益淨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 計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項目合計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27,192	\$ 226,697	\$ 23,586	\$ 220,793	(\$ 358,232)	(\$ 113,853)	(\$ 45,075)	(\$ 269)	\$ -	(\$ 45,344)	\$ 1,194,69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4,000	14,000	-	269	(14,269)	(14,000)	-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1,127,192	226,697	23,586	220,793	(344,232)	(99,853)	(45,075)	-	(14,269)	(59,344)	1,194,692
D1	107年度淨損	-	-	-	-	(33,314)	(33,314)	-	-	-	-	(33,314)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0)	(260)	(9,457)	-	(72)	(9,529)	(9,789)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淨額	-	-	-	-	(33,574)	(33,574)	(9,457)	-	(72)	(9,529)	(43,103)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127,192	226,697	23,586	220,793	(377,806)	(133,427)	(54,532)	-	(14,341)	(68,873)	1,151,589
D1	108年度淨損	-	-	-	-	(87,984)	(87,984)	-	-	-	-	(87,98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39	3,539	(17,850)	-	(19)	(17,869)	(14,330)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4,445)	(84,445)	(17,850)	-	(19)	(17,869)	(102,31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60)	(360)	-	-	360	360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27,192	\$ 226,697	\$ 23,586	\$ 220,793	(\$ 462,611)	(\$ 218,232)	(\$ 72,382)	\$ -	(\$ 14,000)	(\$ 86,382)	\$ 1,049,2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90,340)	(\$ 36,0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12	7,65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406)	723
A20900	財務成本	1,648	1,457
A21200	利息收入	( 242)	( 14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3,133	( 20,19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589	( 4,76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155	7,90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054)	( 42)
A31150	應收帳款	104,022	( 113,9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 3,154)
A31200	存 貨	15,573	( 14,4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82	( 185)
A32130	應付票據	( 472)	( 970)
A32150	應付帳款	( 32,255)	7,9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3,057)	565
A322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78)	( 3,3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7,143)	47,1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30,533)	( 123,8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648)	( 1,4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2,181)	( 125,2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3,11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658)	( 1,96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50	( 13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	\$ 6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42	147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	91,7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159)	92,9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6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70)	591
C099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7,13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768	60,59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476)	(1,612)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20,952	26,67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75,040	48,36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95,992	\$ 75,0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附件四、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附 註
期初待彌補虧損	\$ (377,807,42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39,44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數	<u>(360,379)</u>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 (374,628,358)	
加：本期淨損	<u>(87,984,025)</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462,612,383)</u>	

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附 註
營業收入	\$ 825,180,075	
營業成本	<u>(798,167,319)</u>	
營業毛利	<u>\$ 27,012,756</u>	
營業費用	<u>(106,553,552)</u>	
營業損失	<u>\$ (79,540,79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0,799,532)</u>	
稅前淨損	<u>\$ (90,340,328)</u>	
所得稅利益	<u>2,356,303</u>	
本年度淨損	<u>\$ (87,984,025)</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期為稅前淨損，故不擬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109.03.23 董事會通過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條	<p>本公司所營事業：</p> <p>一、B202010 非金屬礦業。</p> <p><del>二、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del></p> <p>三、C801110 肥料製造業。</p> <p>四、C802070 農藥製造業。</p> <p>五、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p> <p>六、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p> <p>七、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p> <p>八、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p> <p>九、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p> <p>十、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p> <p>十一、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p> <p><del>十二、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del></p> <p>十三、F106030 模具批發業。</p> <p>十四、F107050 肥料批發業。</p> <p>十五、F108011 中藥批發業。</p> <p>十六、F108021 西藥批發業。</p> <p>十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p> <p>十八、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p> <p>十九、F199990 其他批發業。</p> <p><del>二十、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del></p> <p>二十一、F207050 肥料零售業。</p> <p>二十二、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p> <p>二十三、F299990 其他零售業。</p> <p>二十四、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p> <p>二十五、F206030 模具零售業。</p> <p>二十六、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p>	<p>本公司所營事業：</p> <p>一、B202010 非金屬礦業。</p> <p><u>二</u>、C801110 肥料製造業。</p> <p><u>三</u>、C802070 農藥製造業。</p> <p><u>四</u>、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p> <p><u>五</u>、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p> <p><u>六</u>、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p> <p><u>七</u>、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p> <p><u>八</u>、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p> <p><u>九</u>、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p> <p><u>十</u>、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p> <p><u>十一</u>、F106030 模具批發業。</p> <p><u>十二</u>、F107050 肥料批發業。</p> <p><u>十三</u>、F108011 中藥批發業。</p> <p><u>十四</u>、F108021 西藥批發業。</p> <p><u>十五</u>、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p> <p><u>十六</u>、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p> <p><u>十七</u>、F199990 其他批發業。</p> <p><u>十八</u>、F207050 肥料零售業。</p> <p><u>十九</u>、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p> <p><u>二十</u>、F299990 其他零售業。</p> <p><u>二十一</u>、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p> <p><u>二十二</u>、F206030 模具零售業。</p> <p><u>二十三</u>、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p> <p><u>二十四</u>、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u>二十五</u>、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p> <p><u>二十六</u>、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p>	<p>配合公司實際所營事業刪除第二、十一、二十項及修訂項次。</p>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二十七、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二十八、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p> <p>二十九、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p> <p>三十、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p> <p>三十一、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u>二十七</u>、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p> <p><u>二十八</u>、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 <del>並</del> 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del>發</del> <u>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u> 。	配合公司法第161條之2修訂。
第二十一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71年12月29日。(略)</p> <p>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8年06月14日。</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71年12月29日。(略)</p> <p>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8年06月14日。</p> <p><u>第三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15日。</u></p>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附件六、『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109.03.23 董事會通過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三		<p><u>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u></p> <p><u>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u></p> <p><u>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p> <p><u>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u></p>	<p>配合 107 年 8 月 6 日經商字第 10702417500 號函，並配合新修正公司法第 172 條新增內容及條次修正。</p>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三		<p><u>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u></p> <p><u>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p> <p><u>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u></p> <p><u>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u></p> <p><u>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u></p>	
四		<p><u>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u></p> <p><u>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u></p>	新增內容。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四		<u>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u>	新增內容。
五	<u>三</u>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del>一</del>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u>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u>	條次修正為第五條及補充內容。
六		<u>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u>	新增內容。
七	<u>四</u> 、第一項略。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以下略。)	第一項略。 <u>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u> <u>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u> (以下略。)	新增內容及條次修正為第七條。
九	<u>六</u>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第一次延長時間為二十分鐘，第二次延長為十分鐘)，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第一次延長時間為二十分鐘，第二次延長為十分鐘)。	條次修正為第九條及補充文字。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九	<p>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p> <p>(以下略。)</p>	<p><u>前項</u>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p> <p>(以下略。)</p>	
十	<p><u>五</u>、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一</p> <p><u>九</u>、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u>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u>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u></p> <p>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u>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u></p>	<p>配合 107 年起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並落實逐案票決精神。</p> <p>為免股東會召集權人過度限縮股東投票時間，致股東因來不及投票而影響股東行使投票權利。</p> <p>條次合併及修正為第十條及補充內容。</p>
十三	<p><u>十</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u>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u>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p>	<p>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p> <p>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u>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u>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p>	<p>配合 107 年起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及條次合併修正為第十三條。</p>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十三	<p>之修正，視為棄權。</p> <p><del>十二</del>、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前項議案表決方式，股東得選擇採行以電子或現場投票方式之一行使其表決權。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表決權。</p> <p>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p> <p><del>十二</del>、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del>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del></p>	<p>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u>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u></p> <p>前項以<u>書面或</u>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u>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u></p> <p>股東以<u>書面或</u>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後，<u>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u>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p> <p>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u>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u></p>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十四		<p><u>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p> <p><u>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新增內容及條次修正。</p>
十五	<p><del>十六</del>、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u>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u></p>	<p><u>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p> <p><u>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u></p> <p><u>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u></p>	<p>配合 109 年 1 月 2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80024221 號公告修正為落實逐案票決精神，參考亞洲公司治理協會建議修正內容。</p>
十六		<p><u>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u></p> <p><u>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p>	<p>新增內容及條次修正。</p>



##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正前全文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英文名稱為JI-HAW INDUSTRIAL CO., 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

- 一、B202010 非金屬礦業。
- 二、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三、C801110 肥料製造業。
- 四、C802070 農藥製造業。
- 五、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六、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七、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 八、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九、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十一、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二、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十三、F106030 模具批發業。
- 十四、F107050 肥料批發業。
- 十五、F108011 中藥批發業。
- 十六、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十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十八、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十九、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二十、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二十一、F207050 肥料零售業。
- 二十二、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二十三、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二十四、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二十五、F206030 模具零售業。
- 二十六、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二十七、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八、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二十九、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三十、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三十一、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並得因業務需要對外背書、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參億伍仟萬元整，分為壹億參仟伍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第七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一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其意思表示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之二規定辦理。

## 第四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監察人三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為之。股東應就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管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以同樣方式互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之一：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六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由董事長或其代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並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明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六條之二：董事會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2%為員工酬勞、1%~3%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十九之一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時，得免繼續提列；另視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就其提撥10%~100%，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3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九之二條：本公司若以法定盈餘公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現金時，得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71年12月29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2年08月10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3年10月11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3年11月13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4年09月16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5年06月15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5年11月17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7年12月07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79年03月01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4年01月15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6年10月01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6年12月10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7年01月07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7年04月13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7年08月05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7年09月15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7年12月07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8年06月15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8年07月22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89年06月30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0年05月22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1年05月31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1年05月31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2年06月27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3年06月28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5年06月14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7年06月13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99年06月17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0年06月15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1年06月15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2年06月14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3年06月17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4年06月15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5年06月13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6年06月14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108年06月14日。

##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全文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106.03.22 董事會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二、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辦理簽到，簽到手續以出席簽到卡代替之。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三、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四、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 六、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第一次延長時間為二十分鐘，第二次延長為十分鐘)，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七、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八、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九、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十一、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二、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前項議案表決方式，股東得選擇採行以電子或現場投票方式之一行使其表決權。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表決權。

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三、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十四、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十五、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十六、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十七、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127,192,51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2,719,251 股，依證交法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股數為 8,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股數為 800,000 股。
2.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9 年 4 月 17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已符合法定成數，明細如下：

單位：股數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截至停止過戶日持有股份		
				種 類	股數	持股比例	種 類	股數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林文煌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5,852,901	5.19%	普通股	5,852,901	5.19%
董 事	林大森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1,551,000	1.38%	普通股	1,675,000	1.49%
董 事	陳碧華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663,604	0.59%	普通股	663,604	0.59%
董 事	吳家鑫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2,198,515	1.95%	普通股	2,198,515	1.95%
董 事	劉禹豪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583,012	0.52%	普通股	583,012	0.52%
獨立董事	楊懷圻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0	0	普通股	0	0
獨立董事	王瑋琦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10,000	0.01%	普通股	10,000	0.01%
董事持股合計及比率					10,859,032	9.64%		10,983,032	9.75%
監 察 人	林進燈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1,695,941	1.50%	普通股	1,038,941	0.92%
監 察 人	陳柏壽	108.06.14	3 年	普通股	2,513,741	2.23%	普通股	2,513,741	2.23%
監 察 人	游文人	108.06.13	3 年	普通股	0	0	普通股	0	0
監察人持股合計及比率					4,209,682	3.73%		3,552,682	3.15%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